

证券代码：000969
债券代码：112101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债券简称：12 安泰债

公告编号：2017-025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子公司放弃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超硬：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其 95% 股份）

超硬泰国：安泰钢研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安泰超硬子公司）

美国公司：SANC Materials LLC.

一、概述

2011 年 11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安泰超硬在泰国投资设厂的议案》，以规避美国反倾销风险和专门服务美国市场。2013 年 6 月，安泰超硬泰国工厂启动建设，2015 年超硬泰国完成建设并开始承接对美订单，至目前安泰超硬对美生产及发货已主体完成由北京本部向超硬泰国转移。美国公司一直是安泰超硬常规金刚石工具在美国市场的最主要销售渠道，也是目前超硬泰国常规金刚石工具的唯一客户。近年来，美国市场是安泰超硬出口市场中持续保持稳定增长的主导性市场，美国公司持续稳定的订单支持为超硬泰国的快速达产和健康运营提供了有力保障。当前随着订单增加，超硬泰国有扩充产能和补充资金的需求，同时，美国公司也表达了希望通过资本层面密切双方关系、加深合作的强烈意愿。基于此，为实现与美国战略客户利益捆绑、共赢发展，同时兼顾满足超硬泰国资金需求，此次拟引入美国公司作为新增股东向超硬泰国增资 14,578.6 万泰铢（约合 2,803 万元人民币），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9,874.28

万泰铢，溢价部分 4,704.32 万泰铢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超硬泰国注册资本将由 23,040 万泰铢增加至 32,914.28 万泰铢。同时，超硬泰国原股东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安泰超硬持股比例将由 100% 变为 70%（比例皆包括根据泰国法律规定及相关持股委托协议约定委托自然人股东代持的相关股份），美国公司持股比例由 0% 变为 30%，超硬泰国成为安泰超硬控股子公司，并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如安泰超硬不放弃本次优先认缴出资权且维持原持股比例需出资的最高金额约为 14,578.6 万泰铢（约合 2,803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交易和关联交易》的规定，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所涉子公司超硬泰国情况说明

- 1、名称：安泰钢研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
- 2、是否合并报表子公司：是
- 3、设立时间：2013 年 3 月 11 日
- 4、法定代表人：赵刚
- 5、注册地：泰国罗勇府省泰中罗勇工业园区
- 6、注册资本：230,400,000.00 泰铢
- 7、主营业务：主要以金刚石锯片产品生产与销售为主，产品包括激光焊接锯片、冷压烧结锯片、热压烧结锯片、高频焊接锯片四大类。
- 8、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922.67	10,276.89	10,073.48
负债总额	3,534.16	4,934.06	5,763.67
净资产	6,388.52	5,342.83	4,309.81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8,988.55	8,832.35	769.67

净利润	592.08	1,183.28	-179.26
-----	--------	----------	---------

9、股权比例（单位：万泰铢）：

股东	增资前注册资本		增资金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出资额	比例	其中：新增 注册资本	其中：计入 资本公积	出资额	比例
安泰超硬	23,039.9998	99.99999%	0	0	23,039.9998	69.9999994%
美国公司	0	0	9,874.28	4,704.32	9,874.28	30%
自然人股东 (安泰超硬委 托其代持)	0.0002	0.00001%	0	0	0.0002	0.0000006%
合计	23,040	100%	14,578.60		32,914.28	100%

备注：

1、以上相关汇率依照审计评估基准日中国银行外汇牌价估算。

2、根据泰国法律规定及相关持股委托协议约定，上述自然人股东所持 0.00001% 股份为安泰超硬委托其代持的股份，相关权属及权益归安泰超硬所有。

三、受让方及受让情况简介

美国公司 SANC Materials LLC. 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沈显璞，注册资本为 3,471,750 美元，成立于 2000 年，主营业务为金刚石工具经销与贸易。美国公司自安泰超硬开拓美国市场以来，一直为安泰超硬在美国的独家代理，且根据相关协议，安泰超硬为美国公司在美国销售金刚石工具的独家供应商。美国公司与超硬泰国、安泰超硬、本公司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此次美国公司拟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14,578.60 万泰铢增资超硬泰国，增资价格的确定以超硬泰国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泰钢研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中天运[2016]审字第 90129 号）的超硬泰国全部净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 5,963.87 万元（约合 31,030.65 万泰铢）；经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报告《安泰钢研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安泰钢研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6]第 463 号）按成本法评估的超硬泰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6,537.78 万元（约合 34,016.74 万泰铢），评估增值人民币 573.91 万元（约合 2,986.09 万泰铢），增值率 9.62%。本次增资拟以上述评估值作为依据。原股东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如安泰超硬不放弃本次优先认缴出资权且维持

原持股比例需出资的最高金额约为 14,578.6 万泰铢（约合 2,803 万元人民币）。

四、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安泰超硬拟于 2017 年 6 月同自然人代持股东、美国公司签署《安泰钢研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权确认框架协议书》：

1、增资金额、支付方式及定价政策

美国公司以 14,578.6 万泰铢（约合 2,803 万元人民币）认购超硬泰国新增的全部注册资本，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9,874.28 万泰铢，溢价部分 4,704.32 万泰铢计入资本公积。增资来源为美国公司自有资金，增资价格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审计、评估后的超硬泰国全部净资产账面价值 5,963.87 万元及评估值 6,537.78 万元为基础确定。

2、超硬泰国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安排

在签订本协议后，如有必要，各方应根据新章程对超硬泰国现行的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进行调整。

3、交易标的的交付、支付期限等

应在本协议规定的增资条件全部满足后进行增资，出资应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完成；具体缴付安排应按照本协议规定执行，股东权益以实际到位出资额为限。

4、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成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各方中若存在需有权机构批准本协议的，则本协议自相关有权机构批准之日起生效，但本协议中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需相关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自本协议签订日起生效。

5、违约条款

除不可抗力事件以外，如果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任何义务，或违反本协议所规定的陈述、保证或承诺，应当赔偿未违约方及其管理人员、董事、雇员和代理人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未违约方及其管理人员、董事、雇员和代理人为履行本协议所支出的费用）。如果在接到未违约方要求赔偿或要求补救违约行为的书面通知起三十（30）日内，违约方没有做出任何赔偿或补救行为，该期限届满后，未违约方可以通过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的方式解除本协议。协议的解除不影响未违约方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以

及/或根据本协议及泰国法律采取其它补救措施的权利。

五、董事会关于超硬泰国增资及安泰超硬放弃相关权利说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泰超硬以金刚石工具的产品生产与销售为主业，其金刚石工具 85% 以上出口。美国是目前全球最大的单一金刚石工具市场，目前美国市场为安泰超硬的支柱性市场之一。2013 年，为应对美国对原产于中国和韩国的金刚石锯片及部件的反倾销，保护现有美国市场，同时实现公司产业制造向低成本地区转移，强化市场竞争能力，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安泰超硬在泰国投资成立子公司超硬泰国。超硬泰国已于 2015 年正式投产并全面承接对美生产与发货，目前产品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地区，成为业内技术领先的金刚石工具低成本制造中心。美国公司自安泰超硬开拓美国市场以来，一直为安泰超硬在美国的独家代理，现有员工 30 余人，其中美国本土化销售团队 20 人左右，形成较为完善的前期市场调研产品展示推广、接单、仓储、配送及售后服务体系，在美国金刚石工具市场具有较高影响力，对安泰超硬开拓美国市场以及不断推陈出新、升级换代起到较大牵引、支撑作用。根据以往相关协议，安泰超硬为美国公司在美国销售金刚石工具的独家供应商。此次，为进一步深化双方合作层次，从资本层面实现利益捆绑、共赢发展，同时改善超硬泰国资金状况，增强可持续发展和抗风险能力，拟引入战略合作伙伴美国公司作为新增股东向超硬泰国增资 14,578.6 万泰铢（约合 2,803 万元人民币）。因此安泰超硬本次放弃超硬泰国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未来，超硬泰国将不仅作为对北美市场金刚石工具的生产基地，更将成为拓展东南亚和东盟等新兴市场的“桥头堡”及公司工具产业在“一带一路”的窗口平台。

本轮增资扩股后，安泰超硬的股权比例将由 100% 变为 70%（比例皆包括委托自然人股东代持的相关股份），超硬泰国为安泰超硬的控股子公司，并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此次安泰超硬放弃超硬泰国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增资价格的确定以超硬泰国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新增注册资本的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过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实施评估程序，增资定价方法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六、独立董事关于放弃权利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次超硬泰国增资符合公司及安泰超硬的发展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增资定价方法合理公允。此次安泰超硬放弃本次优先认缴出资权，增资后，安泰超硬持有超硬泰国股权比例由 100%变为 70%（比例皆包括委托自然人股东代持的相关股份），超硬泰国为安泰超硬的控股子公司，并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七、股东资金占用和关联担保情况

本次交易前后，不会出现并导致股东资金占用或关联担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4、评估报告；
- 5、会计师事务所对放弃权利事项产生利润的专项说明。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1日